领取国际“护照”防抢注

嘉兴秀洲区已有12家企业注册国际商标

■本报记者 陈锦 通讯员 顾斌峰

本报讯 这几天，浙江振申绝热科技有限公司已委托商标中介机构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国际局递交材料，申请注册在美国、日本等43个国家和地区的国际商标。公司有关负责人说，如果注册成功的话，他们销往这些国家和地区的泡沫玻璃，将张贴上自己的商标，不用担心被当地经销商抢注商标了。

2008年，振申公司申请注册了“zhenshen”商标。随着商标品牌的打响，该公司生产的产品在市场上的占有率也提高了不少。“万一公司的商标被境外经销商抢注，那怎么办？”国内一些企业的商标接连被国外经销商抢注的事情，如“五芳斋”曾在澳大利亚被抢注，让该公司负责人有点担忧。

今年4月，嘉兴秀洲工商分局王店中心工商所所长叶光给振申公司提了一条建议：先在产品销售地逐一注册，再根据企业的发展规划，按马德里体系进行商标国际注册。

这条建议立即得到了公司的认可。随后，王店中心工商所帮助这家企业联系商标注册中介机构。这次注册国际商标，所需的费用也不少，大概要支出40余万元。“通过注册商标，我们可以拓展国际市场，提高销售额。”虽然要支出这么多的费用，但公司负责人认为还是值得的。更为重要的是，通过注册国际商标，能有效防止国外经销商抢注商标。

“没有品牌的企业，多数产品不能被国外的大型商场接受，即使进入商场，也往往只能以低价销售。而我们的产品有了名气，随时可能被国外经销商在境外抢注商标。”秀洲工商分局相关负责人说，在国际市场遭遇的尴尬，激发了国内企业注册国际商标。

近年来，在嘉兴市秀洲区，不少企业加速注册国际商标，以保护知识产权。为此，当地政府通过一定的经济补助，鼓励更多的企业注册国际商标。

秀洲工商分局市场规范科科长何涤修说，截至目前，全区共有12家企业注册了国际商标，涉及40多个国家和地区。

新生儿窒息致脑瘫 医院赔偿38万

■《京华时报》王秋实

7年前，因出生时严重窒息，新生儿嘉嘉（化名）发育迟缓并被确诊为脑瘫。孩子的父母认为医院在接生时的医疗措施存在问题，起诉医院索赔精神损失、后续治疗费115万元。记者7日获悉，经北京房山法院调解，医院赔偿嘉嘉38万元。

2004年10月，31岁的王女士因先兆临产到医院待产，经临产检查，医院表示母子一切正常。王女士一方称，因临产前医院发现胎儿宫内窘迫，王女士和家属要求剖宫产，但医院否决了该方案，而使用了催产素。孩子出生时严重窒息，20分钟后才有呼吸。

一年后，王女士和丈夫发现，孩子左腿跛行，经常摔倒，且上肢明显不协调，说话也显滞后。夫妻俩带着嘉嘉到医院检查，嘉嘉被确诊为精神运动发育迟滞、缺氧缺血型脑病后遗症。此后几年，嘉嘉的父母一直带孩子到处治疗，但经过治疗和康复训练，2009年，5岁的嘉嘉仍被诊断为脑瘫、癫痫。

王女士和丈夫认为，因分娩时医院的不当行为，导致嘉嘉的病情，故申请进行医疗鉴定。经鉴定，此事构成三级乙等医疗事故，医院负主要责任。此后，王女士和丈夫起诉。

庭上，院方认为原告的诉讼请求过高，并称此案已过了诉讼时效。经法官多次调解，最终确定医院一方赔偿38万元，先期给付10万元，余款将于今年6月底付清。

北京首例群租案宣判

损失应当赔，非法改建不归法院管

■《北京日报》高健 范静 崔维

北京市首例群租案历时两年，近日终于落槌：北京海淀法院判令楼上房主、二房东共同赔偿楼下受损业主许女士5万元。对于许女士提出“停止侵害、恢复原状、排除妨碍”的诉讼请求，法院表示房屋打隔断不归法院管，建议她向相关部门反映。

许女士家住海淀区世纪城三期时雨园小区，她的楼上邻居就是王女士，二人还是某高校的同事。2009年4月5日，许女士和家人外出游玩，当晚11时许，许女士接到物业电话，称其家中漏水。赶回家后，许女士发现整个房间内的积水有四五厘米高，并且夹杂着污物，房间的装修、家具等物品遭到损毁。

许女士认为，这一“惨剧”是王女士群租带来的恶果。原来，王女士把160多平方米的三居室出租给张先生，张先生打隔断，把房屋变成了“十二居室”对外群租，20多个租客共用卫生间。事发后，物业检查认为，事件起因是楼上卫生间超负荷使用，管道被堵，导致存水弯的堵头脱落，污水流向楼下。物业、许女士、王女士和张先生签订了“四方协议”，王女士表示愿意赔偿。

后因难以商定赔偿数额，许女士告到法院，索赔24万元损失。案件审理过程中，王女士提出自己受骗才签订的“四方协议”，不认为是群租引发了漏水。“30平方米的大学宿舍可以住8个人，一层楼将近100个学生共用一个公共厕所，也没见出事。”王女士的律师在法庭上曾这样类比。最终，王女士向北京市一中院提起诉讼，要求确认“四方协议”无效，导致群租案中止。北京市一中院审理认定“四方协议”有效，王女士在协议中认可房屋“非正常使用”，并承诺赔偿是真实意思表示。

根据此份判决，海淀法院也得出结论：王女士和张先生应当依据协议赔偿许女士。但由于许女士不要求对损毁物品进行评估鉴定，法院酌定赔偿数额为5万元。而许女士要求王女士停止群租、恢复房屋原貌的请求，法院判决认为，这不属于法院受理范围，许女士应向相关部门反映房屋被非法改建的情况。宣判后，许女士提出上诉。

公 告

甘建同志，公司已发函通知你于2011年5月26日前到公司述职，但你至今未来公司。根据公司《员工守则》第82条第二款的规定，公司决定从2011年6月8日起与你解除劳动合同，终止劳动关系，此后发生的任何民事、刑事责任，均由你个人承担，与公司无关。

杭州新三联电子有限公司
2011年6月9日

公 告

近期我局在浙江省平湖市境内查获下列涉烟案件。现请卷烟货主于2011年7月8日前到我局来认领，逾期不来认领，我局将根据《烟草专卖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第五十八条规定依法作无主处理。

序号	查获日期	运输车辆牌号	运输路线	查获卷烟数量
1	2011年5月28日	浙B08X86	宁波—上海	卷烟250条

地址:浙江省平湖市永丰路318号
联系电话:0573-85136056 85136117

浙江省平湖市烟草专卖局
2011年6月9日

福彩3D 第2011151期

中奖号码: 5 4 1 销售总额:57476164元

奖等	浙江中奖注数	每注奖额(固定)
单选	1517	1000元
组选3	0	320元
组选6	2760	160元

浙江销售3845092元,返奖额1958600元。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1年6月7日

福彩15选5

第2011151期 投注总额:1415682元
中奖号码:(无需排序)
01 04 09 10 13

奖级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特等奖	中5连4(常规)	0	849142元
一等奖	5个号全中(常规)	320	1461元/注
二等奖	中任意4个号(常规)	13039	10元/注

本期未中出特等奖84.9142万元滚入下期。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1年6月7日

福彩双色球

第2011065期
全国销量:276483886元 浙江销量:21313428元
中奖号码:红色球(●) 蓝色球(★)
04 16 23 25 27 29 03

奖等	中奖条件	中奖注数	奖金
一等奖	●●●●●●+★	1注	1000万元/注
二等奖	●●●●●●	59注	457220元/注
三等奖	●●●●●+★	650注	3000元/注
四等奖	●●●●●●●●+★	36090注	200元/注
五等奖	●●●●/●●●+★	792714注	10元/注
六等奖	●●+★/●+★/★	5692405注	5元/注

本期我省中5注二等奖(湖州2注,杭州、绍兴、金华各1注)。奖池累计3.4215亿元滚入下期。本信息若有误以公证数据为准。 2011年6月7日

白水湾至灵峰水口农村联网道路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白水湾至灵峰水口农村联网道路工程已经安吉县交通运输局安交[2011]23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安吉环灵峰山建设发展总公司，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安吉县招投标中心网 http://www.ajztb.com、浙江交通网 http://www.zjt.gov.cn。

招标代理:杭州同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先生 电话:0571-87353857

法院公告

2011年6月9日

(2011)杭下商初字第537号

虞丽芳、蒋文彪:本院受理原告浙江安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诉你们担保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1)杭下商初字第636号

韩晓、杨销英:本院受理原告虞戟诉你们担保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0)杭下民初字第58号

黄忠敏:本院受理原告汤英胜诉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杭下民初字第5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2011)杭西泗商初字第189号

葛林森、段国芬:本院受理张捷诉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8时4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上泗法庭大法庭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1)杭西商初字第596号

杭州帅依服饰有限公司、严金花、查显进:本院受理原告中新力合有限公司诉你们担保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8:4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327法庭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1)杭西商初字第763号

丁赛祥:本院受理孔小玲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14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328法庭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1)杭西泗商初字第51号

张国梅:本院对原告孔婉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杭西泗商初字第5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1)杭江商初字第356号

丰智敏、刘会军、杭州品森实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祝凡诉你们公司决议效力确认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合议庭通知书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间、提交证据材料的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30日。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1)杭江商初字第330号

张春梅、张文亮:本院受理原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合议庭通知书及民事裁定书等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间、提交证据材料的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30日。举证期限届满后的次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下午2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1)杭江民初字第912号

王小辉:本院受理原告蒋米娜诉你方离婚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1)杭江九商初字第5号

浙江隆迪进出口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泰克斯林网业有限公司诉被告浙江隆迪进出口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11)杭江九商初字第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九堡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0)杭江商初字第1112号

郑剑红、金峰华:本院受理原告王昌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0)杭江商初字第111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法院**

(2011)杭滨商初字第306号

俞焕千:本院已受理原告来志芳诉你与傅彩明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和开庭传票。原告要求你俩归还借款40万元并支付逾期还款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次日起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11年8月24日下午14:15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1)杭滨商初字第120号

桑建樑:本院对原告金建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杭滨商初字第1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2011)杭萧商初字第1350号

金华侨、冯力:本院受理原告刘林尧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9月19日8:50依法组成合议庭在本院第2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杭州市萧山区人民法院**

(2011)杭富城商初字第47号

王永贞:本院受理原告杭州华胜纸业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依法准予原告撤回对你的起诉。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1)杭富城商初字第47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富阳市人民法院**

(2011)杭富城商初字第44号

俞顺海:本院受理原告张志成诉被告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1)杭富城商初字第4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富阳市人民法院**

(2011)甬东商初字第737号

上虞市医药用品厂、上虞西摩工贸有限公司、上虞申发医药用品有限公司、俞新中、徐佩红:本院受理原告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诉被告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次日上午8:45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宁波市江东区人民法院**